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南  
區

承辦人：黃冠禎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5

傳真：02-81926038

電子信箱：edu\_ace.12@mail.taipei.gov.  
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030391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臺北市立動物園教育中心休館與園區休園暫停對外開放  
參觀等案，惠請貴機關（校）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動物園110年4月13日北市動園育字第  
110300251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園為辦理教育中心地毯汰換更新一案，謹訂於今(110)年  
5月17日至6月25日休館；另為園區年度總體修繕，訂於今  
年6月15至25日休園暫停對外開放，懇請協助宣導，並轉  
達所屬機構或人員，至紉公誼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臺北市政府除外）、交通部觀光  
局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、臺北市商業處、臺北  
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動物園



明湖國中 1100414



\*QGAA1106002568\*